

## 研究所新生申請住宿注意事項(112學年度)

### 拇山學苑(學生宿舍)

(申請資格：碩士學號字首“ M” ，博士學號字首“ D” )

- 一、 拇山學苑(學生宿舍)簡介：<https://reurl.cc/NjDbYk>
- 二、 申請住宿即表示接受團體生活的規範，為維護全體住宿生安全及生活品質，本校訂有各項管理辦法，違規者將依校規處分。提醒您申請前，請先至生輔組拇山學苑網頁詳讀生活公約、住宿申請及管理辦法等規定。提出住宿申請即視同同意遵守各項規定。
- 三、 配合疫情發展，必要時學校得徵用宿舍。
- 四、 因應疫情控管，境外生入境須依規定完成相關檢疫後始辦理入住手續。
- 五、 申請時間：112年8月18日起至112年8月22日止(逾時系統自動關閉)。
- 六、 申請資格：
  - (一) 凡設籍台北市、新北市及基隆市以外地區者具申請資格(在職進修之學生無申請資格)。有男生 8 床、女生 11 床之床位可供申請，如人數超過預設比例，將以抽籤方式進行。住宿期限為一學年(至 113 年 6 月底，遷出日期另行公告)。
  - (二) 依據本校「學生宿舍住宿申請及管理辦法」第十五條：「如有危害自身及其他住宿學生健康、安全之虞者，不得申請住宿；若經核准住宿後發現上述事實，應強制退宿。」
- 七、 申請流程：規定時間內至本校「拇山學苑宿舍管理系統」辦理申請作業。  
系統網址：<http://sasys.tmu.edu.tw/TMDA/>→登入系統，輸入學生學號、身分證字號(居留證號)→選取住宿申請→按申請→填申請單→填完按「**確認送出**」後由系統**產生案號**即可(送出後無法修改)。若身分別符合下列(1)(2)(4)者，需於申請截止日前將證明文件數位化(掃描或照相)後以電子郵件寄至：[dorma@tmu.edu.tw](mailto:dorma@tmu.edu.tw)(管理室收到後會以電子郵件回覆，不需電話洽詢)，以利審核。
  - (1) 身心障礙生(需檢附身心障礙手冊)
  - (2) 中、低收入戶(需檢附鄉鎮市區公所級以上之政府低收入戶證明，村、里級無效)
  - (3) 原住民、僑生(憑註冊組入學學籍認定，不需檢附證明)
  - (4) 父、母為重度身心障礙者(需檢附直系血親身心障礙手冊)

- (5) 設籍“離島”養成公費生(憑註冊組學籍名單審核，不需檢附證明)
- (6) 設籍台北市、新北市及基隆市以外地區者(憑註冊組學籍資料認定，不需檢附證明)。  
**證明文件若未於期限內電郵寄達，視同未完成申請。**

- 八、 房床號抽籤時間：**112年8月23日**。(抽籤網址與申請時相同)
- 九、 房床號公佈時間：**112年8月26日**。請自行上網查詢，網址與申請時相同。
- 十、 住宿費：新台幣 11,000 元/學期 (冷氣電費另計)。
- 十一、 繳費方式及期限：至土地銀行代收學雜費服務網  
<https://eschool.landbank.com.tw/index.aspx> 列印繳費單(學生專區處選取學校名稱，輸入學生學號及生日登入)再依繳費單上指定方式繳費。

**若辦理就學貸款加貸本校拇山學苑住宿費者，請勿先繳費，持未繳費宿舍繳費單至生輔組辦理證明即可。**

**繳費期限：112年9月2日至本學期開學日前需繳費完成。**

- 十二、 逾期申請者：請於 **112年8月30日**後注意拇山學苑公告，若還剩有床位，需於申請候補期間至本校「拇山學苑宿舍管理系統」辦理候補床位申請作業。
- 十三、 新生入住：
  - (1) **112年9月2日至開學第一天**(入住時間為每日 8-20 時)
  - (2) 攜帶完成簽署之紙本家長同意書及宿舍進住同意書，至拇山學苑服務台辦理入住手續。(同意書請至：拇山宿舍管理系統\系統功能\表單下載處下載)
- 十四、 宿舍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：  
學校總機(02)27361661 轉分機 2907；  
拇山學苑總機(02)27391677 轉分機 1000；  
E-mail: [dorma@tmu.edu.tw](mailto:dorma@tmu.edu.tw)

## 雙和校區學生宿舍

(申請資格：碩士學號字首“ M5-M9，博士學號字首” D5-D9)

- 一、 雙和校區學生宿舍限所屬學院位於雙和校區學生申請。
- 二、 雙和校區學生宿舍簡介：  
[https://osa.tmu.edu.tw/front/case\\_1/Discipline\\_Section06/dormc/pages.php?ID=dG11X29zYSZkb3JtYw==](https://osa.tmu.edu.tw/front/case_1/Discipline_Section06/dormc/pages.php?ID=dG11X29zYSZkb3JtYw==)
- 三、 申請住宿即表示接受團體生活的規範，為維護全體住宿生安全及生活品質，本校訂有各項管理辦法，違規者將依校規處分。提醒您申請前，請先至生輔組拇山學苑網頁詳讀生活公約、住宿申請及管理辦法等規定。提出住宿申請即視同同意遵守各項規定。
- 四、 配合疫情發展，必要時學校得徵用宿舍。
- 五、 因應疫情控管，境外生入境須依規定完成相關檢疫後始辦理入住手續。
- 六、 申請時間：112年8月24日 (逾時系統自動關閉)。
- 七、 申請資格：
  - (1) 凡設籍台北市、新北市及基隆市以外地區者具申請資格(在職進修之學生無申請資格)。有男生 2 床、女生 2 床之床位可供申請，如人數超過預設比例，將以抽籤方式進行。住宿期限為一學年(至 113 年 6 月底，遷出日期另行公告)。
  - (2) 依據本校「學生宿舍住宿申請及管理辦法」第十五條：「如有危害自身及其他住宿學生健康、安全之虞者，不得申請住宿；若經核准住宿後發現上述事實，應強制退宿。」
- 八、 申請流程：規定時間內至本校「拇山學苑宿舍管理系統」辦理申請作業。  
系統網址：<http://sasys.tmu.edu.tw/TMDA/>→登入系統，輸入學生學號、身分證字號(居留證號)→選取住宿申請→按申請→填申請單→填完按「**確認送出**」後由系統**產生案號**即可(送出後無法修改)。若身分別符合下列(1)(2)(4)者，需於申請截止日前將證明文件數位化(掃描或照相)後以電子郵件寄至：[dorma@tmu.edu.tw](mailto:dorma@tmu.edu.tw)(管理室收到後會以電子郵件回覆，不需電話洽詢)，以利審核。
  - (1) 身心障礙生(需檢附身心障礙手冊)
  - (2) 中、低收入戶(需檢附鄉鎮市區公所級以上之政府低收入戶證明，村、里級無效)
  - (3) 原住民、僑生(憑註冊組入學學籍認定，不需檢附證明)

- (4) 父、母為重度身心障礙者(需檢附直系血親身心障礙手冊)
- (5) 設籍「離島」養成公費生(憑註冊組學籍名單審核，不需檢附證明)
- (6) 設籍台北市、新北市及基隆市以外地區者(憑註冊組學籍資料認定，不需檢附證明)。

**證明文件若未於期限內電郵寄達，視同未完成申請。**

- 九、 房床號抽籤時間：**112年8月25日**。(抽籤網址與申請時相同)
- 十、 房床號公佈時間：**112年8月27日**。請自行上網查詢，網址與申請時相同。
- 十一、 住宿費：新台幣 **15,000** 元/學期 (冷氣電費另計)。
- 十二、 繳費方式及期限：至土地銀行代收學雜費服務網  
<https://eschool.landbank.com.tw/index.aspx> 列印繳費單(學生專區處選取學校名稱，輸入學生學號及生日登入)再依繳費單上指定方式繳費。

**若辦理就學貸款加貸本校雙和校區學生宿舍住宿費者，請勿先繳費，持未繳費宿舍繳費單至生輔組辦理證明即可。**

**繳費期限：112年9月2-4日繳費完成。**

- 十三、 逾期申請者：請於 **112年8月30日**後注意生輔組公告，若還剩有床位，需於申請候補期間至本校「拇山學苑宿舍管理系統」辦理候補床位申請作業。
- 十四、 新生入住：
  - (3) **112年9月2-4日** (入住時間為每日10-16時)
  - (4) 攜帶完成簽署之紙本家長同意書及宿舍進住同意書，至雙和校區教學研究大樓4樓聯合辦公室/校安中心櫃台辦理入住手續。(同意書請至My2雙和校區學生宿舍版，網址 <http://my2.tmu.edu.tw/site/dormc> 下載)
- 十五、 宿舍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：  
雙和校區聯合辦公室-學務處教官電話：(02)66202589分機10443  
拇山學苑管理室電話：(02)27361661分機 2907；  
校安專線24小時服務電話：(02)27361100  
宿舍管理信箱/E-mail: [dorma@tmu.edu.tw](mailto:dorma@tmu.edu.tw)